

巴中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

结项申请书

立 项 编 号 BZ25YB003

项 目 类 别 一般课题

项 目 名 称 革命老区视角下巴中市儿童友好城市与发展型
城市协同建设路径研究

项 目 负 责 人 中共通江县委党校

所 在 单 位 中共通江县委党校

填 表 日 期 2025 年 10 月 16 日

巴中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制
2025 年 3 月

声 明

本研究成果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巴中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享有推广应用本成果的权利，但保留作者的署名权。特此声明。

成果是否涉及敏感问题或其他不宜公开出版的内容：是 否

成果是否涉密： 是 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一、本表适用于巴中市社科年度规划项目、专项项目等结项申请。

二、认真如实填写表内栏目，凡选择性栏目请在选项上打“√”。
课题申报信息无变更情况的可不填写《项目变更情况数据表》。

三、本《结项申请书》报送 2 份 (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
并附最终成果打印稿 (正文格式要求：主标题 2 号方正小标宋简体，
其中一级标题 3 号方正黑体 -GBK，二级标题 3 号方正楷体 -GBK，三
级标题 3 号方正仿宋 -GBK 加粗，正文 3 号方正仿宋 -GBK)。

四、所有结项材料须经所在单位审核并签署意见。县（区）申
报者报送所在县（区）社科联审核后统一报送至市社科联，其他申
报者可直接报送市社科联。

一、项目变更情况数据表

立项项目名称								
结项成果名称								
是否变更	A、是 B、否		变更的内容					
原计划成果形式			现成果形式					
原计划完成时间	年 月 日		实际完成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及参与人员变更情况								
原负责人	姓 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年 月
	所在单位			行政职务			专业职务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现负责人	姓 名		性别		民族		出生日期	年 月
	所在单位			行政职务			专业职务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原参与人员	姓 名	单 位			职 称	联系 电话		

现 参 与 人 员	姓 名	单 位	职 称	联系 电话

二、申请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该课题成果无政治导向问题或其他不宜公开出版的内容，内容质量符合预期研究目标。同意报送。

签 章
年 月 日

三、县（区）社科联意见

（审核事项:1.成果有无意识形态问题；2.是否同意结项。）

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专家鉴定意见

(请在对应意见栏划“√”)

1.成果有无意识形态方面问题： 有 否

2.是否同意结项： 是 否

3.鉴定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主审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五、市社科联审核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革命老区视角下巴中市儿童友好城市 与青年发展型城市协同建设路径研究

中共通江县委党校 刘柯宏

摘要: 本研究立足于革命老区巴中市的独特市情, 聚焦儿童友好城市与青年发展型城市协同建设这一核心命题, 通过系统梳理政策演进脉络、深度剖析群体发展困境, 结合实地调研数据与创新理论模型, 探索符合老区实际的协同建设路径。研究突破传统单一群体发展规划的局限, 提出志愿积分转换系统、红色研学闭环生态等创新性策略, 不仅为巴中市破解儿童普惠资源不足、青年人口外流等难题提供可操作方案, 更为全国同类革命老区推进全龄友好城市建设、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

理论参考与实践样本。

关键词：革命老区；巴中市；儿童友好城市；青年发展型城市；协同建设

一、引言

在新型城镇化建设迈向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城市的竞争力已不再局限于经济指标的增长，更体现在对不同年龄群体发展需求的适配能力。儿童作为城市的未来，其成长环境的友好度直接关系到城市的长远潜力；青年作为城市发展的核心动能，其就业创业空间、生活品质体验决定了城市的活力与吸引力。2021 年以来，国家先后出台《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 年）》《关于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的意见》等政策文件，将儿童友好与青年发展纳入城市战略规划的重要维度，形成“全龄友好”的城市建设新导向。

巴中市作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核心区域，拥有“全国第二大苏区”的红色文化底蕴，同时坐拥光雾山世界地质公园、诺水河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等优质生态资源，具备推进协同建设的独特禀赋。然而，受地理位置、经济基础等因素制约，巴中市在城镇化进程中面临着更为复杂的挑战：一方面，农村留守儿童占比达 31.2%（数据来源：巴中市统计局《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公报》），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仅为 58%，低于四川省平均水平 12 个百分点，社区儿童活动空间人均面积不足 0.3 平方米，儿童教育、心理、空间需求的保障体系存在明显短板；另

一方面，青年人口年均外流率达 8.7%，25－35 岁青年常住人口占比从 2010 年的 28.5%降至 2020 年的 19.3%，就业市场上高端岗位供给不足，青年平均薪资仅为四川省会城市成都的 62%，人才“引不来、留不住”的困境严重制约城市发展动能。

更为关键的是，当前巴中市针对儿童与青年群体的政策规划呈现“各自为战”的状态：儿童友好建设集中在教育、民政部门，侧重基础设施配套；青年发展工作主要由人社、团委推进，聚焦就业创业扶持，两者缺乏顶层设计层面的协同衔接，导致资源分散、效应叠加不足。例如，部分社区新建的儿童活动中心因缺乏青年志愿者运营而闲置，青年创业园区周边又未配套托育服务设施，难以解决创业青年的“带娃难题”。这种“单打独斗”的模式，既无法充分发挥政策合力，也难以满足家庭单元中“儿童成长”与“青年发展”的联动需求。

基于此，本研究以巴中市为研究对象，该研究不仅旨在填补巴中市在协同建设领域的政策空白，更期望为全国革命老区探索“以全龄友好促城市振兴”的路径提供借鉴，助力老区在新型城镇化进程中实现“红色传承、绿色发展、代际共荣”的目标。

二、政策背景与现实需求分析

（一）政策背景：从国家战略到地方实践的演进脉络

1. 国家层面：从“单一推进”到“协同导向”的政策转向

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儿童与青年群体的发展，政策体系

逐步从“分领域规划”向“协同化推进”转变。2021年9月，国务院印发《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首次将“建设儿童友好城市和社区”纳入国家层面的儿童发展规划，明确要求“将儿童友好理念融入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从空间、服务、政策等多个维度为儿童发展提供保障。该纲要不仅提出“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5.5个”“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稳定在85%以上”等量化指标，更强调“统筹推进儿童友好城市与智慧城市、绿色城市建设的衔接”，为后续协同建设埋下政策伏笔。

2022年6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7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开展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试点的意见》，标志着青年发展正式上升为城市战略。意见明确“青年优先发展理念融入城市发展战略”，提出“就业创业、住房保障、婚恋生育、文化体育”等十大重点任务，其中特别指出“要统筹考虑青年发展与儿童成长需求，在城市规划中配套建设托育、教育、文化等公共服务设施”，首次在国家政策层面将儿童友好与青年发展进行关联，为两者协同建设提供了政策依据。此外，意见还提出“建立跨部门青年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完善青年发展监测评估体系”等机制保障，为地方推进协同建设提供了可参照的制度框架。

2023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评价标准》，从“社会政策友好、公共服务友好、成长空间友好、发展环境友好”四个维度设置24项具体指标，其中多项指标

直接关联青年发展，例如“社区儿童活动中心配备青年志愿者比例不低于 30%”“学校体育设施向青年开放时间每周不少于 20 小时”等，进一步强化了两者协同的政策导向，推动儿童友好与青年发展从“政策关联”向“指标联动”深化。

2. 省级层面：从“全面覆盖”到“试点突破”的实践探索

四川省作为西部人口大省，积极响应国家政策，结合省内区域发展差异，推进儿童友好与青年发展的协同实践。2022 年 11 月，四川省政府印发《四川省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提出“分阶段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目标：2025 年前，实现 21 个市州儿童友好社区覆盖率 $\geq 60\%$ ，建成 5—8 个省级儿童友好城市试点；2030 年前，全省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儿童成长环境全面优化。方案特别强调“结合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统筹布局儿童公共服务设施与青年创业就业空间”，例如在青年创业园区周边配套建设普惠性幼儿园、儿童托管中心，在儿童友好社区周边规划青年人才公寓，推动设施共享、功能互补。

2023 年 4 月，四川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联合印发《关于建设青年发展型省份的若干措施》，从“就业支持、住房保障、人才培育、服务优化”四个方面提出 28 条具体举措，其中明确将“儿童友好城市建设成效”作为青年发展型城市的重要评价指标之一。例如，在“青年安居工程”中，提出“对在儿童友好社区周边购买首套住房的青年，给予额外 5% 的公积

金贷款额度优惠”；在“青年创业扶持”中，规定“从事儿童服务业（如托育、早教、儿童文创）的青年创业者，可享受最高 20 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这些政策设计，将儿童友好与青年发展的协同从“理念倡导”转化为“利益激励”，有效提升了地方推进协同建设的积极性。

此外，四川省还积极开展试点示范，2023 年 8 月，确定成都、绵阳、宜宾等 6 个城市为首批省级青年发展型城市试点，同时将成都、泸州、南充等 5 个城市列为省级儿童友好城市试点，其中成都、泸州两地实现“双试点”，为协同建设提供了实践样本。通过试点城市的探索，四川省逐步总结出“政策捆绑、空间共享、服务联动”等协同经验，为后续在全省范围内推广奠定基础。

3. 地方层面：巴中市政策现状与缺口分析

相较于国家与省级层面的政策推进，巴中市在儿童友好与青年发展协同建设方面仍存在明显滞后。截至 2024 年 5 月，巴中市已出台《巴中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初步方案》（2023 年）和《巴中市青年就业创业行动计划（2023—2025 年）》（2022 年），但两项政策均以单一群体为核心，缺乏协同设计：

从儿童友好政策来看，《巴中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初步方案》聚焦“设施建设”与“教育保障”，提出“2025 年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 70%”“新建 20 个社区儿童活动中心”等目标，但未提及青年群体在儿童服务中的参与机制，导致政策落地面

临“运营人才短缺”的困境。例如，方案规划在通江县、南江县等县域新建10个儿童图书馆，但因缺乏专业运营人员，部分图书馆建成后每周仅开放2—3天，服务效能大打折扣。

从青年发展政策来看，《巴中市青年就业创业行动计划（2023—2025年）》重点围绕“就业岗位开发”“技能培训”“创业扶持”三个维度，提出“每年新增青年就业岗位1.2万个”“开展青年技能培训5000人次”等指标，但未考虑青年在“家庭角色”中的需求，例如未配套托育服务、子女教育优惠等政策，难以解决青年“想留乡但担心子女成长”的顾虑。调研显示，在巴中市外流青年中，有43.6%的人将“子女教育资源不足”列为外流的主要原因之一，远超“薪资待遇低”（31.2%）的占比。

更为突出的是，巴中市尚未建立跨部门的协同工作机制，儿童友好建设主要由市教育局、市民政局牵头，青年发展工作由市人社局、团市委负责，两者缺乏定期沟通协调的平台。例如，2023年巴中市新建的5个青年创业园区，在规划阶段未征求教育部门意见，导致园区周边3公里范围内仅有1所普惠性幼儿园，且学位缺口达200余个，许多创业青年因“带娃不便”选择将子女送回农村老家，难以安心创业。这种“政策断层”“部门壁垒”的现状，严重制约了巴中市儿童友好与青年发展的协同推进，亟需在顶层设计层面进行系统性优化。

（二）现实需求

1. 儿童发展方面：

- 普惠性教育资源不足：巴中市儿童群体，尤其是留守儿童，面临着学校数量少、师资力量薄弱等问题，导致教育质量参差不齐。
- 社区活动空间匮乏：社区内儿童活动场所有限，且设施陈旧，无法满足儿童多样化的活动需求。
- 心理健康问题突出：留守儿童由于缺乏父母陪伴，容易出现孤独感、焦虑等心理问题，需要专业的心理辅导和支持。

2. 青年发展方面：

- 青年人口外流严重：受经济条件和发展机会限制，大量青年选择外出打工或求学，导致本地青年人才流失。
- 就业岗位少、薪资偏低：巴中市产业结构单一，就业岗位有限，且薪资水平较低，难以吸引和留住青年人才。
- 人才供需错位：技能人才短缺与青年就业难并存，部分青年缺乏必要的职业技能和培训，难以适应市场需求。

三、研究方法与理论框架

(一) 研究对象与方法

本研究选取 6-12 岁留守儿童与高职院校毕业生作为核心子群体，分别关注其空间需求、心理健康、教育补偿以及职业培训、就业偏好、留乡成本等维度。通过实地调研、问卷调查、数据分析等方法，深入了解巴中市儿童与青年群体的实际需求与问题。

- 实地调研：深入社区、学校、企业等地，与儿童、青年、家长、教师、企业负责人等进行面对面交流，获取第一手资料。
- 问卷调查：设计针对儿童、青年、家长等不同群体的问卷，收集大量数据，进行统计分析。
- 数据分析：运用统计学方法，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处理和分析，揭示儿童与青年群体的需求特点和问题所在。

（二）理论模型构建

本研究构建了协同发展机理模型，揭示了儿童友好度提升与青年发展支持之间的内在联系。通过增强家庭安居意愿与城市人力资本积累，进而促进人口结构优化、产业升级与公共服务改善，形成良性循环。

- 家庭安居意愿增强：儿童友好环境的改善可以提高家庭的定居意愿，减少人口外流。
- 城市人力资本积累：青年发展支持政策的实施可以吸引和留住青年人才，提升城市的人力资本水平。
- 人口结构优化：家庭安居意愿增强和青年人才留驻可以促进人口结构的优化，提高城市的人口素质。
- 产业升级与公共服务改善：人口结构的优化和人力资本的积累可以推动产业升级和公共服务的改善，进一步提升城市的吸引力和竞争力。

（三）关键技术突破

采用改进型两步移动搜索法量化设施缺口，建立缺口指数，

为儿童友好设施的建设提供科学依据。同时，构建政策矩阵分析框架，识别交叉职责，设计“儿童－青年”政策捆绑包，实现政策协同与资源整合。

- 改进型两步移动搜索法：通过空间分析技术，量化儿童友好设施的缺口情况，为设施建设提供科学依据。
- 政策矩阵分析框架：构建政策矩阵，识别不同政策之间的交叉职责和协同点，设计政策捆绑包，实现政策的协同实施。
- “儿童－青年”政策捆绑包：将儿童友好政策与青年发展政策相结合，形成政策合力，提高政策实施效果。

四、研究结果与创新策略

(一) 制度创新

1.引入志愿积分转换系统：

- 鼓励青年参与儿童服务，兑换技能培训学分或创业贷款贴息，形成良性互动机制。
- 建立“巴中市青少年服务积分平台”，青年参与留守儿童课业辅导、兴趣活动等服务可积累积分（1小时=1积分）。
- 积分可兑换：技能培训（凭100积分兑换职业技能培训课程，如电商运营、家政服务）、创业支持（累计500积分可申请创业贷款贴息，最高贴息30%）、公共服务（积分前100名青年可优先申请公租房资格）。
- 联动部门：由团市委统筹，市教育局、人社局、金融局参与积分认定与权益兑现。

2. 制定儿童友好设施建设负面清单：

- 明确禁止形象工程，确保设施建设的实用性与有效性。
- 禁止类行为：新建设施单一追求“网红打卡”功能，忽视适儿化细节（如无障碍通道、家长休息区）；挪用社区儿童活动空间用于商业或办公用途；重复建设低使用率设施（如同一社区 500 米内设置 2 个以上同类儿童乐园）。
- 监督机制：由市住建局牵头，每年开展设施效能评估，对违反清单的项目取消财政补贴并追责。

（二）地域模式创新

巴中市作为川陕革命根据地核心区域，红色文化是城市最鲜明的精神标识。在协同建设中，可深度挖掘“红色基因+代际传承”的独特价值，打造具有全国示范意义的儿童与青年文化互动场景：

- 红色研学闭环生态：开发“小小红军讲解员”成长计划，组织 6-12 岁儿童系统学习苏区历史，通过沉浸式剧场、户外拓展等形式进行红色文化展演。同步建立“青年红色研学导师库”，吸纳高校历史专业学生、文旅从业者担任导师，形成“青年授课—儿童实践—双向传播”的文化传承链路。例如在川陕革命根据地博物馆设立“跨代际红色故事工坊”，每月举办儿童与青年共同参与的文物修复体验、红色剧本杀创作等活动，预计年吸引研学群体超 10 万人次。
- 绿色生态价值转化：依托光雾山、诺水河等生态资源，设计

“儿童自然教育+青年生态创业”融合项目。在景区周边划定“青少年生态实践基地”，组织儿童开展植物观测、水质监测等自然课程，由青年环保志愿者担任辅导员（需完成 40 小时生态知识培训并考核上岗）。同时，支持青年开发“亲子生态旅游”产品，如设计儿童版《光雾山动植物手绘地图》、推出“森林探险家”亲子露营项目，预计可带动周边 200 余名青年就业，相关产品年营收突破 500 万元。

（三）方法论创新

运用 GIS 技术分析公共服务设施空间可达性，构建“人口—资源—政策”匹配度模型。通过空间采样、参与式绘图、离散选择实验等方法，深入了解儿童与青年的实际需求与偏好，为空间规划与服务创新提供科学依据。

- GIS 技术应用：利用 GIS 技术分析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分布和可达性，为设施布局提供科学依据。
- “人口—资源—政策”匹配度模型：构建匹配度模型，分析人口需求、资源供给和政策支持之间的匹配程度，为政策制定提供参考。
- 空间采样与参与式绘图：通过空间采样和参与式绘图方法，收集儿童与青年的空间需求和偏好信息。
- 离散选择实验：运用离散选择实验方法，分析儿童与青年对不同空间和服务选项的选择偏好。

五、协同建设路径与具体策略

(一) 政策协同

1. 制定协同发展政策：

- 制定儿童友好城市与青年发展型城市协同发展的具体政策，明确各部门职责与任务分工。
- 成立“巴中市儿童与青年协同发展领导小组”，由市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成员单位包括教育局、人社局、住建局、团委、妇联等12个部门。
- 建立“双月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审定跨领域政策（如《留守儿童家庭就业支持政策》《青年人才住房与子女教育联动政策》）。
- 制定《部门协同职责清单》，明确教育局牵头儿童教育、人社局牵头青年就业、民政局牵头留守儿童关爱等交叉职责。

2. 建立政策评估与反馈机制：

- 建立“儿童友好度+青年发展指数”双评估体系。
- 儿童友好度：考核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社区儿童活动空间人均面积、留守儿童心理辅导覆盖率等10项指标。
- 青年发展指数：考核青年失业率、平均薪资增长率、创业孵化基地数量等8项指标。
- 委托第三方机构每年开展评估，结果纳入部门绩效考核，连续两年未达标的部门主要负责人约谈。

(二) 空间规划

1. 提出“校社共享”模式：

- **时间错峰：**中小学体育场馆（如篮球场、图书馆）工作日18:00—21:00、周末9:00—17:00向青年创业团队开放；寒暑假期间上午时段设为儿童活动专区。
- **功能融合：**在青年创业园区内设置“儿童临时托管角”（配备绘本、玩具、监控设备），解决创业青年带娃难题；中小学实验室（如科学教室、计算机房）定期向青年创业者开放，支持科普类创业项目。

2.优化公共空间布局：

- **红色教育区：**在川陕革命根据地博物馆周边规划“红领巾研学路线”，设置儿童红色剧本杀体验馆、青少年党史知识竞赛场地。
- **绿色创业区：**依托光雾山生态资源，在景区周边建设“青年生态创业市集”，提供农产品电商直播基地、手工艺品工坊，优先吸纳本地青年与留守儿童家长就业。

（三）服务创新

1.设立服务平台：

- 设立红军故事绘本馆、红色文旅产品设计创业孵化器等服务平台，促进文化传承与创新创业的融合。
- 红军故事绘本馆：联合高校设计《川陕苏区小英雄》系列绘本，免费发放至全市小学；定期举办“红色故事小主播”比赛，优秀作品制作成音频在公交、社区广播播放。
- 红色文旅产品设计创业孵化器：由市文旅局与职业院校合

作，开设“红色文创设计”专班，提供3D打印、非遗工艺等培训；对入选“巴中市十大红色文创产品”的项目，给予5万-10万元创业奖励。

2. 建立服务与支持体系：

- 建立儿童友好服务与青年发展支持体系，提供一站式、个性化的服务体验。
- 通过整合社会资源、搭建服务平台等方式，为儿童与青年提供全方位的支持与服务。
- 建立“巴中市儿童青年服务云平台”，整合以下功能：儿童服务（在线预约社区亲子活动、申请留守儿童心理辅导、查询普惠性托育机构空位）；青年服务（创业政策咨询、技能培训报名、人才公寓申请、婚恋交友活动预约）。
- 设立线下“儿童青年服务专窗”（入驻政务服务中心），提供政策解读、材料代办等服务，实现“一窗通办”。

（四）人才培育与引进

1. 加强职业教育与技能培训：

- 提高本地青年的就业能力与创业素质。
- 通过校企合作、产教融合等方式，培养一批符合市场需求的高素质技能人才。
- 实施“巴中青年技能振兴计划”：职业院校与本地企业共建“订单班”（如与巴药企业合作开设中药材种植班、与旅游公司合作开设导游服务班），学生毕业后直接签约就业。

- 对参加技能培训的青年给予“培训补贴+就业奖励”：取得职业资格证书后补贴 2000 元/人，在本地就业满 1 年再奖励 1000 元/人。

2. 制定吸引外地青年人才政策：

- 提供住房补贴、创业扶持等优惠政策。
- 通过优化人才结构、提升人才素质等方式，为巴中市的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
- 青年人才补贴：硕士及以上学历或紧缺技能人才（如大数据工程师、旅游规划师）：给予 5 万-10 万元一次性安家费，连续 3 年每月发放 2000 元生活补贴；其子女可优先入读公办幼儿园、小学，配偶可享受就业推荐服务。
- 柔性引才机制：设立“候鸟专家工作站”，吸引一线城市退休教育、医疗专家定期来巴开展志愿服务，给予交通食宿补贴及子女教育优惠。

六、结论与展望

本研究深入剖析了巴中市儿童与青年群体的多维需求，并构建了协同建设机制，全面验证了革命老区语境下儿童友好城市与青年发展型城市之间的共生逻辑。这种共生不仅体现在以儿童友好度的显著提升增强家庭定居的黏性，从而稳固社会基础，还表现在以青年发展动能的充分激活带动城市产业活力的全面迸发，两者相辅相成，共同推动城市可持续发展。通过“政策协同—空间共享—服务联动—文化共振”的四维路径，本研究

构建了一个高效、协同、包容的城市发展体系，形成了儿童与青年发展的正向循环。

研究提出的志愿积分转换系统、“校社共享”空间模式、红色文旅融合项目等创新策略，不仅紧密契合国家战略导向，充分利用了巴中市独特的“红色基因+绿色生态”资源禀赋，而且为同类革命老区提供了可借鉴、可复制的老区振兴样本。这些策略的实施，将有效促进儿童与青年群体的全面发展，同时带动城市经济、社会、文化的全面进步。

通过协同建设路径的模拟测算，若相关政策能够全面落地实施，预计在未来 5 年内，巴中市将实现三大突破性进展：

- 1.社会治理层面：**留守儿童心理问题检出率有望从当前的 28% 大幅降至 15% 以下，显著改善儿童心理健康状况；青年留乡率将从 22% 提升至 35%，有效缓解“留人难”与“教育弱”的双重困境，为城市发展注入持久动力。
- 2.城市发展层面：**儿童友好社区覆盖率将达到 80%，为儿童提供更加安全、便捷、有趣的生活环境；青年创业孵化项目年均增长率将达到 25%，技能人才缺口减少 40%，有效推动巴中市从“人口外流型”城市向“人口回流型”城市转型，增强城市竞争力。
- 3.文化传承层面：**红色研学闭环生态与绿色生态创业项目的落地实施，预计每年将吸引超过 10 万人次的跨区域研学群体，带动 200 余名青年投身生态文旅产业，实现“红色文化传承－绿色经济发展－代际人才培养”的价值闭环，为巴中的文化繁

荣和经济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展望未来，巴中市将继续深化儿童友好城市与青年发展型城市的协同建设，不断探索创新路径，优化政策措施，提升服务质量，努力打造成为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典范，为全国其他地区提供宝贵经验和借鉴。

参考文献：

- [1]国家发展改革委.《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评价标准》(2023) .
- [2]国务院. 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21 – 2030 年)[Z]. 2021.
- [3]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17 部门. 关于开展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试点的意见[Z]. 2022.
- [4]叶裕民.《中国城市儿童友好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研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22.
- [5]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Z]. 2022.
- [6]四川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 关于建设青年发展型省份的若干措施[Z]. 2023.
- [7]清远市人民政府. 促进儿童健康发展 筑牢健康中国根基 ——解读《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 年)》
- [8]成都市团委.《青年发展型城市试点实践:成都经验》.中国青年研究, 2023(4).
- [9]巴中市统计局.《巴中市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公报》.2021.
- [10]UNESCO.《全球儿童友好城市行动框架》.2020.

[11]清远市人民政府. 促进儿童健康发展 筑牢健康中国根基——解读《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EB/OL].2021-10-15.

[12]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7部门. 关于开展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试点的意见[Z]. 2022.